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於香港或其他地方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3)

自願性公告

附屬公司於中國公開發行擔保公司債券

茲提述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三年二月九日、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六日、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二〇二三年六月八日、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二日、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及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二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廣州市城市建設開發有限公司(「發行人」，本公司擁有95%的附屬公司)申請公開發行本金總額最高為人民幣9,4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公司債券」)，並於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900,000,000元的二〇二三年第一期公司債券、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二〇二三年第二期公司債券、於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二〇二三年第三期公司債券、於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二〇二三年第四期公司債券及於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二日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一期公司債券。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中所界定的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二〇二四年第二期公司債券(「二〇二四年第二期公司債券」)的發行規模為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000元。二〇二四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將分為兩個品種：(i)六年期固定票面利率的公司債券(「品種一債券」)，而發行人可選擇於第三年末調整票面利率。此外，於第三年末：(a)發行人有權贖回品種一債券；及(b)品種一債券持有人有權向發行人回售品種一債券；及(ii)十年期固定票面利率的公司債券(「品種二債券」)。二〇二四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引入品種間回撥選擇權，回撥比例不受限制。發行人和主承銷商將根據發行申購情況，在總發行規模內，協商一致決定是否行使品種間回撥選擇權。

二〇二四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已獲得信貸評級機構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的「AAA」信用評級。

發行人將於簿記建檔後釐定品種一債券及品種二債券的票面利率。發行二〇二四年第二期公司債券的所得款項扣除發行費用後將用於償還到期公司債券。有關發行二〇二四年第二期公司債券的進一步資料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刊載。

由於二〇二四年第二期公司債券發行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昭遠(董事長)、朱輝松、賀玉平、陳靜及劉艷

非執行董事： 張貽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立發、李家麟、劉漢銓及張建生